



## 周原多古树

◎于辉

角树也就成了人们的亲密伙伴和朋友。

在小时候，在我的记忆里，周原地区几乎每个村落都有几棵两三千年的古树，而这些古树一般不是国槐就是皂角树。我们村有两棵特别高大的古树，树龄都在三千年以上。一棵在村南边进入村庄的村口，是四人合抱都抱不住的皂角树。这棵树高耸入云，树冠直插蓝天，树下被覆盖的面积足有一个篮球场大，光树上的老鸹窝就有十几个。常见树冠上空，雀鸟像蜜蜂一样在空中飞舞盘旋。另一棵古树是土槐树，长在村北边一个叫北壕的古涝池边，四五个大人展开臂膀才能抱住。民间传说，这两棵古树是周文王在世时亲手栽植，几千年来，受到家乡人世世代代护佑。当年乡亲们或南去到二十多里地的益店镇赶集聚会，或北去千山割柴，返程时距家还有十多里路程就能望见家乡这两棵古树的树冠，就感到离家越来越近了。特别是北去深山中拾柴的乡亲，当人们汗流浹背地爬上箭括岭古道，向南望去，这两棵高大的古树就清清楚楚展现在眼前，顿感精神大增，疲惫远去。

旧时人们生活艰难，物资匮乏，经常等米下锅，而木料是人类生产生活的

主要用料，一般田边地头、村前屋后长的树，不等成材就被人们砍伐。只有头门前栽种的树，得到人们的精心养护，一代两代不砍伐，到第三第四代就已成百年大树，也就成为农户门前一道亮丽的风景，家境再穷的人家也舍不得砍伐它。上世纪50年代，周原古树星罗棋布，比比皆是。我们村有一位老先生名叫李世举，在世近百岁，他生前非常关注我们村的古树，凡是几百年以上的古树，每一棵长在哪里，是什么树，他都清楚。他曾对我们村的古树做过统计，全村光几百年上千年的古槐树就有十八棵。这些古槐树都栽种在农家大门前，他们陪伴了一代又一代主人，看上去沧桑葱郁，葳蕤美丽。

光阴荏苒，岁月匆匆，年复一年，头门内的人一代一代生息繁衍，老人离去，孩童又变成老人，门前挺立的参天大树，最终成为人们敬畏的千年古树。人们怀念着曾经在这棵树下生活过的一代又一代先祖，古树是他们在块土地上生息繁衍的见证人和代言人。历经岁月沧桑的古树封存着祖祖辈辈的经历和情感，也诉说着岁月静好，浅笑安然。

古树是一个村落的灵魂和标志，是站立在故乡大地上的诗史，是先辈留给我们的精神寄托和财富，对古树我们应该更加爱护和珍惜。“周原多古树，民间爱青槐。”这是旧时周原民间流传的一句俗语。

要说家乡的古树，还要从家乡不知流传了多少年的习俗说起。我的家乡在岐山古周原，是西周王朝的肇始之地，家乡的许多风俗习惯就始于那个时代。相传西周时，宫廷大门外有三棵高大的土槐树，“三公”常在树下商议国事，久而久之，人们就把土槐树称之为国槐，意含三公辅国。土槐也就成了周原人最喜爱、寓意吉祥喜庆的树木。

民间仿效宫廷，家家户户在头门前栽树。人事更迭，岁月流转，这习俗也慢慢流传了下来，不管大家小家、家穷家富，每家每户总要在头门前栽种一两棵树。吃饭时常常端着大老碗，蹲在树下的石头上，一边吃一边和左邻右舍拉家常。而大多时间，人们则是或蹲或坐在树下的石头上，看街道上人来人往、小孩嬉闹、鸡鸣犬吠，消磨农闲时的岁月。

家乡人在头门前栽树很有讲究，树多栽种在头门左前方和邻居相隔的界内。近者距头门三四米，远者距头门七八米。所栽树木不是土槐，就是浑身长刺的皂角树。之所以选择这两种树，是因为人们认为这两种树能给家院带来吉祥和福音。被称为“土槐”不仅是因为它土生土长在这片土地上，也是为和近代传入我国的洋槐树相区别。土槐是我国固有的优质树种，也是古今街道遮阳的首选之树。土槐品质优良，木质坚韧，是打造农具和家具的首选。旧时，农人打造木制大车，车辕和辐条必须用土槐木，其他任何木料都无法担此大任。土槐也是一种用途很广的经济树木。槐树未开放的花蕾，被称作槐米，是一种优质染料，农家人常用槐米染布。槐米染的布颜色鲜艳，金黄透亮，而且永不褪色，穿戴在身上，散发着淡淡的槐花芳香。槐米、槐角还是广泛使用的中药材，槐树皮是旧时制纸不可缺少的原料。可以说，土槐浑身都是宝。

农家门前常栽的另一种树木是皂角树。它浑身长刺，生长茂盛，树干粗壮历沧桑，树冠高大而浓密，金黄色的像小米粒一样大小的小黄花，花香四溢，沁人心脾。皂角树站立在家院门前，就像一个威武不屈的武士。皂角树的皂角果，是旧时人们洗尘去污的天然用品，家家户户离不了。由此皂

## 岁月淡不去的朱红

◎张新宇

每年夏收完毕，老家门口的指甲花就次第开放了。碧玉一样的茎叶亭亭玉立，清晨的露珠挂在叶尖上，如同一颗颗透亮的水晶，随着微风轻轻地晃动。艳丽

的花袅袅婷婷地依附在茎秆上，开得精巧别致，像个盛开的宝葫芦。圆的花萼像宝葫芦的盖子，花瓣就像是几片系在葫芦口的红绸，



风一吹就轻轻地飘舞起来，在夏日的骄阳下似一团团燃烧的火苗，映红了村庄，也点燃了我念旧的情怀。

那物质匮乏的清贫年代，未能阻挡我们爱美的心。印象中，角落里每年夏天总会盛开几株红艳艳的指甲花，映红了我童年的黄昏，也映红了女孩子心里爱与美的向往。

晚饭后，我和姐姐并排躺在闷热的屋子里等待，等着母亲安顿好了为我们包指甲花，在兴奋激动的等待中，似乎刚洗过的手和脚都紧张地在微微出汗。等到母亲端着家里那个特有的豁嘴碗出现在屋子里，我俩就赶紧翻身爬起来，看母亲把我们下午就采好的指甲花和叶子用捣蒜的蒜槌把捣压，同时还撒上些许明矾。我们眼巴巴地趴在炕沿上，看母亲一下一下地捣花。美丽鲜艳的指甲花在明矾的浸润下慢慢被捣压成了黏黏的花泥，指甲花特有的味道就冲进了我们的鼻腔。

包指甲的是母亲早就洗好晾干、裁剪

齐整的塑料纸，我趴在母亲身边，母亲用右手拇指和食指捻起一点花泥，轻轻地放在我们的指甲上，用塑料纸托住要染的手指头，轻轻一卷一折，上下翻飞间就包好了，再用棉线一扎，那只蒙受恩宠的手指就幸福地伸展展的，再也不肯蜷曲啦。

包好指甲的我们就很听话的并排躺好，被束缚住的手指再也不会像以往一样你捏我一下、我戳你一下地不安分了，拘谨使得我们既兴奋又紧张，被蚊子叮咬发痒了喊：“妈，我的胳膊，赶紧来挠一挠，这边，这边，往上点，再往上点……”于是，一屋子的笑声就荡漾开来。母亲用剩下的花泥也为自己包手指头，等母亲忙完后，用扇子扇走蚊帐里的蚊子，掩好帐子，这一天就算幸福地结束。我们在熄灯的夜晚兴奋得睡不着，风从窗子吹进来，吹得蚊帐在轻轻晃动，就像我们按捺不住的小心情一样，我和姐姐的手放得规规矩矩的，唯恐自己不小心弄掉了手指尖的指甲花泥。

也许是指甲花香浸润了我们的夏夜，没有蚊虫叮咬的我们一夜好眠。清晨的喜悦是从卸掉手指上的束缚开始的，在惊奇兴奋的叫喊声中，我和姐姐相互比较着谁的指甲更红更好看，我们的小手高高地举起来，对着初升的朝阳试图和太阳比试。母亲一边给我们盛饭，一边笑眯眯地吆喝：“那能比得过太阳的红啊！”

染了指甲花的女孩子的手，在这个夏天会优雅很多，当伙伴叫着玩泥巴的时候，会下意识地看看自己的红指甲，然后坚定地摇头拒绝；当男孩子嚷嚷着去捉鱼摸虾时，跟从的脚步也会因为看见了自已的红指甲而选择放弃。那抹夏日的红让年幼懵懂的自己对爱与美有了朦胧的认知，也染红了我们整个夏天的梦。

时至今日，街上的美甲店一家接一家，但我仍然对夏天的指甲花情有独钟，那抹指甲花的红，历经岁月侵蚀，但从未在心里淡去。

## 风物志

## 青皮核桃

◎李拴伍

入伏后，青皮核桃就有了脆脆甜甜、白白滑滑的瓤肉。小时候，此时的核桃就是孩子们无法拒绝的美味佳肴。

桃三杏四梨五年，想吃核桃等九年。核桃树小苗经过九年的生长，树干已有大人的胳膊粗，具备了挂果的天然条件，而一些营养足的树生长四五年，枝头已缀上摇摇晃晃的果子。暑期，碧绿的青皮核桃，从叶子缝隙中大大方方地探出身子，圆圆鼓鼓的，有双胞胎、三胞胎，甚至还有四胞胎的，它们背靠着背，身挤着身，在风中摇曳着，吸引着孩子们的眼球。

几个玩伴，早已按捺不住急切的心情，让几块小石子飞向了核桃树，歪打正着，硬是碰下了几个；或是大人不在，“咪溜咪溜”爬上树，三下五除二摘上几个；匆匆下树，躲在没人注意的树下或是草垛后想办法享受这难得的美味。核桃好吃壳难破，或用顽石砸开带青皮的硬壳，破相很难看，也会破坏完好的瓤肉；或用大人们制作的专用小刀破开硬壳后享用。鲜嫩的核桃瓤，肉白细嫩，剥一瓣入口，咀嚼，在“嚓嚓”作响中，清香满嘴。吃青皮核桃，香在口中，但“脏”在了手中，青皮里充满着浅黄色的汁液，只要染上，手便会成为山水画，轻易洗不掉，让人一看

便知是个“偷吃猫”。

小时候，我不但是爬树的高手，还是制作吃核桃小刀的能手。为了能吃上青皮核桃，我跪在院子里，用斧头、钳子，硬生生将八号铁丝折弯成“7”形，砸出刀刃，磨锋利。左手拿紧核桃，右手从青皮核桃的蒂处插入，用力一扭，核桃便听话似的分成了两半，露出了诱人的瓤来，然后，剥出洁白的瓤来享用。五年级那年夏天，我不小心被割麦子的镰刀割伤手腕，缝了好几针，手腕还缠着绷带，就偷偷用小刀破青皮核桃壳，不小心刀刃划到伤口，鲜血直流，对青皮核桃的爱那是刻在了骨子里。

核桃树根系发达，容易成活，树冠高大，生长在门前屋后，能挡风遮雨，遮阴避暑。分产到户后，母亲一次性在新屋门前栽了四棵核桃树。如今，四棵树已如桶粗，挺拔高大，树冠将门前遮成了一片阴凉，核桃满瓢的时候，正是酷热的暑期，坐于树下，望着成双成对的核桃，享受着微风的吹拂，乡村的夏季，被门前的核桃树谱成了一首美妙的田园诗。

时节更替，又是一年暑期到，门前青皮核桃依旧是那耀眼，在枝头摇曳着身姿，在烈日的炙烤下，在风雨的洗礼中，鼓着圆圆的身子，一天夭走向成熟。

## 爷爷的铜烟锅

◎任晓军



铜烟锅是爷爷的宝贝儿，一刻也不能分离。记得那年夏季，干完地里的活，爷爷躺在炕上小睡一会。我和哥哥觉得好玩，偷偷地拿走了爷爷的铜烟锅，凑在土房背墙根，笨手笨脚地往“锅”里装上烟叶子，用火柴点燃，然后“吧嗒吧嗒”学着爷爷美滋滋的样子抽起了旱烟。没几口就呛得眼泪直淌，咳嗽不停。可能是我们的声响太大了，把爷爷吵醒了。我们一看情况不妙，走上上策，溜烟跑到隔壁邻居家玩去了。想着等晚上爷爷睡下了，再回来。可回家后，发现爷爷还坐在上房的门墩上。妈妈说：“赶紧把烟锅交给爷爷，你爷下午连饭都没吃。”哥哥怯怯地拿给爷爷时，我仿佛看到爷爷颤抖着手接住了他的小宝贝，眼里都有了泪花。唉，年少的我们真不懂事，怎么能这样气爷爷呢？

爷爷有一杆铜烟锅，大约一尺多长。烟嘴似为玉石材质，缺了一小片，但不影响抽旱烟。烟锅头为铜质，经过岁月的磨砺、时间的冲刷，铜烟锅头显得明光锃亮，色泽斑驳，一看就知道颇有年月了。烟锅内壁乌黑，凑近一些，一股浓浓的“烟屎”味扑面而来，闻不惯烟味的人定会因刺鼻而连声咳嗽。

打我记事起，这杆铜烟锅就从来没有与爷爷分开过。不管是下地干活、上山砍柴，还是在饭后闲坐、赶集聚会，甚或在冬季的太阳坡漏闲晒暖暖，在夏日的树荫下乘凉拉家常，这杆铜烟锅既是爷爷的抽烟工具，又是爷爷最贴心的玩具。

铜烟锅为爷爷的随身心爱之物，惯常在他身上有三个藏处。从上到下，依次为脖子上、麻布腰带上和粗布裤腰带上。别在腰间时，必在身后。这烟锅也不是随便别的，有些讲究哩。下地干活时，别在上中处不影响间苗施肥，干累了，很神气地从腰间掏出烟锅吸几口。爷爷最常见的是把铜烟锅挂在脖子上。在过去的农村，这可是地道的农民形象。